**长治市潞城区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

**招标公告**

山西亿方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长治市潞城区财政局的委托，对长治市潞城区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招标进行潞城区内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长治市潞城区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招标

（二）项目内容：通过综合评分法确定委托资金存放银行5家,并按指标评分情况，结合可用于存放的区级财政专户资金规模，确定5家银行资金存放规模。

（三）服务期：2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专户管理办法》（财库〔2013〕46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实施意见》（晋财库〔2017〕56号）和《潞城区财政专户资金竞争性存放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投标人应为潞城区主城区范围内设有经办机构的商业银行及其他银行金融机构。本次招标所称商业银行，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且在长治市潞城区主城区设有经办机构的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本次招标所称财政专户资金指区级财政部门管理的社会保险基金。

（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近5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三）财务稳健，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拨备覆盖率、流动性比例等指标达到监管标准；

（四）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近5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

（五）近5年内没有出现负面舆情（包括网络舆情）。

三、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资料

（一）营业执照（副本）等证照的原件和复印件；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

（三）法人代表或全权代理人身份证等相关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

（四）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原件和复印件

（五）金融许可证；

（六）办公场所的房屋产权证或租赁合同。

（七）近5年内没有出现负面舆情（包括网络舆情，投标人自拟格式提供证明材料）。

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两套，并提供原件以备核查（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拉杆装订）。

四、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一）时　间：2024年9月30日至10月11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北京时间）

（二）地　点：长治市延安中路66号204办公室

（三）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时间：2024年10月2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开标，开标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二）地点：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

长治市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治市潞城区财政局

联系人：钱女士

电 话：0355-6771917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亿方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汪女士

电 话：18635558911